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將較二零零七年大幅下跌。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本公司管理層正在對本集團的長期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並預計將會向董事會提交建議，對本公司的小靈通資產(以個人手持電話系統(PHS)技術為基礎的無線本地接入網絡)計提重大減值損失，董事會將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進行相關審批。因此，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將較二零零七年大幅下跌。

本公司希望說明有關上述小靈通資產計提重大減值損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的現金流，同時將減少有關資產未來年度的折舊開支。

本公司目前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目前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並非依據本公司核數師所審核的任何數據或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業績的詳情將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全年業績公佈內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之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王曉初

中國北京，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

本公司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董事會包括王曉初（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尙冰（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吳安迪（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張繼平、張晨霜、楊小偉、楊杰、孫康敏（皆為執行副總裁）、李進明（非執行董事）、吳基傳、秦曉、謝孝衍、史美倫及徐二明（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